

# 连云港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（职业资格）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连职称办〔20019〕2号

---

## 关于做好乡村教师直接认定中级 专业技术资格工作的通知

各县区职称办（职称管理部门）：

根据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、省教育厅《关于印发全省乡村教师职称评审政策若干意见的通知》（苏人社发〔2016〕202号）精神，现就做好我市2019年度乡村教师直接认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工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适用范围

申请直接认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的人员，须是乡村教师，特指在县（市、区）级人民政府驻地以外的乡镇、涉农街道和村庄学校（含中小学、幼儿园、特殊教育学校、中等职业学校）教学

一线任教的在职在岗教师。

已办理退休手续或 8 月 31 日前已达国家法定退休年龄人员不得申报。

## 二、申请直接认定条件

申请直接认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，须同时满足以下基本条件：

1. 在乡村学校连续任教满 30 年；
2. 申请直接认定当年年底距离法定退休年龄不满 5 年；
3. 具备二级教师或助理讲师专业技术资格；
4. 具备任教相应专业教师资格证书；
5. 任现职近五年来，年度考核均为合格以上。

同时具备以上条件者，不受单位岗位限制，可申请直接认定一级教师（讲师）专业技术资格。

## 三、报送材料

1. 《连云港市乡村教师认定专业技术资格呈报表》一式两份（A4 纸正反面打印，用黑、蓝墨水填写或打印，相关单位分别签署意见盖章）；

2. 身份证复印件；
3. 教师资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；
4.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、聘书或聘用合同；
5. 继续教育培训合格证明；
6. 近五年来年度考核表复印件；
7. 在乡村学校连续任教满 30 年证明材料（所在学校和县区教育主管部门盖章）；
8. 申报当年年底距离法定退休年龄不满 5 年的证明材料（所

在学校和县区教育局主管部门盖章)；

9. 近期一寸免冠彩照一张。

以上材料请以县区为单位整理汇总，县区职称管理部门要对申报材料认真审核，对审核合格人员进行汇总上报，同时提供申请直接认定人员花名册(见附表，加盖县区职称管理部门公章)，并于8月31日前报送市职称办(市人社局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)。

联系电话：85835215      85812148

附件：1. 连云港市乡村教师认定专业技术资格呈报表  
2. 认定专业技术资格审查表

连云港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(职业资格)  
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 
2019年8月12日



附件 1:

# 连云港市乡村教师 认定专业技术资格呈报表

单位名称: \_\_\_\_\_

姓 名: \_\_\_\_\_

任教学科: \_\_\_\_\_

拟定专业技术资格: \_\_\_\_\_

填表时间:       年       月       日

连云港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(职业资格)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制

## 填表说明

1、本表供在乡村学校连续任教满30年，且申报当年年底距离法定退休年龄不满5年的二级教师（助理讲师），任现职近五年来，年度考核均为合格以上，可直接认定一级教师（讲师）专业技术资格使用。第一至五项由本人填写，第六项及最后一页由人事组织部门填写。填写内容须经人事组织部门审核认可。

2、政策依据：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、省教育厅《关于印发全省乡村教师职称评审政策若干意见的通知》（苏人社发〔2016〕202号）。

3、单位人事部门要对申报人从德、能、勤、绩等方面进行全面考核，认可合格后方可直接认定。

4、本表一律用钢笔或毛笔填写，内容要具体、真实，字迹要端正、清楚。如填写内容较多，可另加附页。

## 一、基本 情 况

姓 名		性 别		民 族		出生年月		
身 份 证 号 码								
取得教师资格名称、 时间及证书号码				参 加 工作年月		教 龄	中学	年
							小学	年
							幼儿园	年
现专业技术资格及 取得时间、批准单位				现任专业技术 职务及聘任时间				
现所教年 级与学科				拟定专业 技术资格				
参 加 学 术 团 体 及 在 团 体 中 任 职 情 况				社 会 兼 职 情 况				
主 要 工 作 成 绩 及 奖 惩 情 况	荣誉称号、表彰奖励名称		获奖时间		授奖部门		备注	
处 分 情 况								

## 二、学习、工作经历

1. 学习经历(小学、幼儿园教师从初中毕业后填起, 中学教师从高中毕业后填起)

	学 校	所学专业	学制	学历	学位	毕(肄)业及时间
学 历 情 况						

2. 工作经历(教学工作经历)

起止时间	在何单位何部门何岗位工作	从事的主要教学工作	任何职

审核人签字: \_\_\_\_\_

学校盖章

年 月 日



#### 四、任现职以来教学主要业绩成果

时 间	名称或内容提要	在何范围交流、 示范、观摩	获奖情况	组织单位

注：含素质教育、教学改革等方面成果、教学观摩课、示范课及优质课比赛、基本功竞赛等情况。

## 五、任现职以来工作总结

(包括思想品德、职业道德、教育教学能力、工作业绩及履行职责情况等)

本人签字

年 月 日

### 六、近五年来年度考核情况

年份	受聘专业技术职务 (岗位)	考核等次	考核单位	备注

注：本项由人事部门依据档案记录填写。

填表人签字：

### 七、所在学校考核鉴定意见

(任现职以来思想品德、职业道德、履行职责、业务水平等)

单位盖章

年 月 日



